

【分科測驗貼心話】113 學年度分科測驗考生服務與注意事項說明

113 學年分科測驗將於 7 月 12 日（星期五）至 7 月 13 日（星期六）舉行，
首先祝福所有參加分科測驗的高三同學**下筆如神、心想事成**，以下幾點叮嚀提醒大家：

★關於用餐

家長會將於本校考生人數較集中的考場（北一女中、中山女中、師大、板中）為已於期限內訂購午餐同學辦理現場繳費、領餐事項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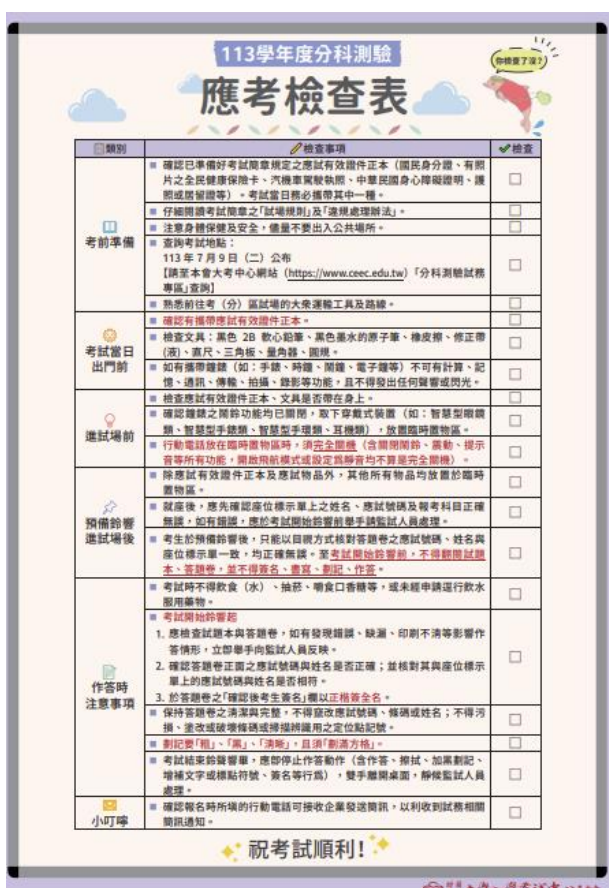
★特別留意



113學年度分科測驗 考生5大應考提醒

- 一定要帶 應試有效證件正本**
違者依違規處理辦法第6條，扣減其該節成績1級分。
◎學生還不屬於應試有效證件
- 行動電話完全關機**
◎含關閉鬧鈴、震動、提示音等所有功能
違者依違規處理辦法第8條第3項第2款，扣減其該節成績4級分。
◎開機狀態或設定為靜音，均不算是完全關機
- 行動電話及穿戴式裝置 禁止攜帶入座**
違者依違規處理辦法第8條，視情節處置。
◎如該節或應試科目申請自審查通過使用不在此限
- 考試開始鈴聲起 答題卷簽全名注意事項**
提前簽全名，依違規處理辦法第7條第3項，扣減其該節成績3級分。
◎簽全名，依違規處理辦法第12條，扣減其該節成績1級分。
◎以正確簽全名
- 考試結束鈴聲響畢 應立即停止作答動作**
違者依違規處理辦法第18條，視情節處置。
◎考試結束鈴聲響畢未停止作答動作，扣減其該節成績1級分。
◎經監試人員制止後仍繼續作答動作，依下列方式分別處置：
1. 截止1次後仍繼續作答動作者，扣減其該節成績3級分。
2. 截止2次後仍繼續作答動作者，扣減其該節成績4級分。
3. 截止3次以上仍繼續作答動作，或其他情節重大者，加重扣分或該節不予計分。

考生試務宣導 QR Code 請更多考試資訊



113學年度分科測驗 應考檢查表

類別	檢查事項	檢查
考前準備	確認已準備好考試簡章規定之應試有效證件正本（國民身分證、有照片之全民健康保險卡、汽機車駕駛執照、中華民國身分證證明、護照或居留證等）。考試當日務必攜帶其中一種。	☐
	仔細閱讀考試簡章之「試場規則」及「違規處理辦法」。	☐
	注意身體健康及安全，儘量不要出入公共場所。	☐
	查詢考試地點： 113 年 7 月 9 日（二）公布 【請至本會大考中心網站（ https://www.ccec.edu.tw ）「分科測驗試務專區」查詢】	☐
考試當日出門前	熟悉前往考（分）區試場的大眾運輸工具及路線。	☐
	確認有攜帶應試有效證件正本。	☐
	檢查文具：黑色 2B 軟心鉛筆、黑色墨水的原子筆、橡皮擦、修正帶（液）、直尺、三角板、量角器、圓規。	☐
	如有攜帶鐘錶（如：手錶、時鐘、鬧鐘、電子鐘等）不可有計算、記憶、通訊、傳輸、拍攝、錄影等功能，且不得發出任何聲音或閃光。	☐
進試場前	檢查應試有效證件正本、文具是否帶在身上。	☐
	確認鐘錶之鬧鈴功能均已關閉，取下穿戴式裝置（如：智慧型眼鏡、智慧型手錶、智慧型手環、耳機等），放置臨時置物區。	☐
預備鈴響進試場後	行動電話於在臨時置物區時，須完全關機（含關閉鬧鈴、震動、提示音等所有功能，單於開機狀態或設定為靜音均不算是完全關機）。	☐
	除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及應試物品外，其他所有物品均放置於臨時置物區。	☐
	就座後，應先確認座位標示單上之姓名、應試科目及報考科目正確無誤，如有錯誤，應於考試開始前舉手請監試人員處理。	☐
	考生於預備鈴響後，只能以目視方式核對答題卷之應試號碼、姓名與座位標示單一致，均正確無誤。若 考試開始前，不得翻閱試卷、簽姓名，並不得簽名、書寫、劃記、作畫。	☐
作答時注意事項	考試時不得飲食（水）、抽菸、嚼食口香糖等，或未經申請進行飲水服用藥物。	☐
	考試開始鈴聲起 1. 應檢查試卷本與答題卷，如有發現錯誤、缺漏、印刷不清等影響作答情形，立即舉手向監試人員反映。 2. 確認答題卷正面之應試號碼與姓名是否正確；並核對其與座位標示單上的應試號碼與姓名是否相符。 3. 於答題卷之「確認後考生簽名」欄以 正確簽全名 。	☐
	保持答題卷之清潔與完整，不得塗改應試號碼、條碼或姓名；不得污損、塗改或破壞條碼或掃描辨識用之定位點記號。	☐
	劃記要「簡」、「黑」、「清楚」，且須「劃滿方格」。	☐
小叮嚀	確認報名時所填的行動電話可接收企業發送簡訊，以利收到試務相關簡訊通知。	☐

祝考試順利！

★更多分科測驗訊息，歡迎瀏覽[大考中心網站](https://www.ccec.edu.tw)

★考試日程

考試時間：各科均為 80 分鐘。

日程表：

時間	科目	日期	7 月 12 日 (星期五)	7 月 13 日 (星期六)	備 註
上午	08:3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	09:00 截止入場 09:40 始可離場
	08:40 - 10:00	物理	物理	歷史	
	10:4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	11:10 截止入場 11:50 始可離場
	10:50 - 12:10	化學	化學	地理	
下午	01:5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	02:20 截止入場 03:00 始可離場
	02:00 - 03:20	數學甲	數學甲	公民與社會	
	04:05	預備鈴響（持應試有效證件正本入場）			04:30 截止入場 05:10 始可離場
	04:10 - 05:30	生物	生物	--	

輔導室 祝福大家下筆如神、心想事成